



共青团浙江大学委员会

首页 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 团委概况 通知公告 新闻动态 资料下载 专题栏目 党员之家

通知公告

创新创业

首页 通知公告 创新创业

组织建设

思想引领

创新创业

实践志愿

校园文化

学生会

学生社团

青马工程

素质拓展

青年工作

其他

办公室

学生活动

关于举办浙江大学第十八届“蒲公英”大学生创新大赛的通知

发布时间: 2026-02-05 来源: 团委 作者: 访问次数: 245

各院系、各团队、全体师生:

创新创业教育是浙江大学人才培养的“金名片”。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参赛学生代表的重要回信和给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打造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推进实践平台,进一步促使“会读书的人”成为“会创造的人”。经研究,定于2026年举办浙江大学第十八届“蒲公英”大学生创新大赛。

浙江大学“蒲公英”大学生创新大赛是全国范围内创办时间最早、参赛规模最大的创新创业综合性赛事之一,也是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和“挑战杯”赛事的校内选拔赛。大赛自1977年启动以来,已累计举办17届,共有3000余支团队、25500余名同学参与比赛,孵化出600余支创业团队和创业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赛制安排

本届大赛设主体赛、自主创新“种子”选拔赛、国际邀请赛等3项赛事。

(一) 主体赛

根据项目性质和发展阶段,设创意组、创业组、公益组。根据参赛负责人及团队所处学习阶段,各组内均分设本科生组、研究生组。

1. 创意组。①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2026年4月1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②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须为学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研究生。

2. 创业组。①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在2026年4月1日前注册)。②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全日制在校本科生、研究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科生、研究生(即2021年之后的毕业生)。③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3. 公益组:①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②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二) 自主创新“种子”选拔赛

1. 以“挖掘创新种子,激发创新潜力”为宗旨,不设参赛门槛,不受模板约束,鼓励学生自主研发的小发明、小创造报名参赛,鼓励打破常规大胆实践,鼓励“不以成果论英雄”。参赛项目无需依托现有课题,无需所在单位院系推荐,无需成熟落地的实践成果。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全日制在校本科生、研究生,特别鼓励低年级本科生报名。

3. 主体赛创意组项目可同步报名本组赛事。

（三）国际邀请赛

1. 所有参赛成员均应为具有国外高校学籍的在校生（已在海外院校注册且具备获授国外院校学历或学位的资格）。已于2026年4月1日前注册成立公司的创业组项目团队成员可为毕业5年以内的国外高校学籍毕业生。

2. 国外院校是指设立在国外、有独立办学资质、可独立授予学生国外学历或学位的普通高等学校及专科院校。具有国外院校学籍是指已在海外院校注册且具备获授国外院校学历或学位的资格。

3. 项目按照团队成员学历和创业发展阶段，分为本科生创意组、本科生创业组、研究生创意组、研究生创业组等4个组别。

二、参赛对象

1. 2026年6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本科生、研究生）。创业组项目成员可为毕业五年以内的毕业生（2021年之后毕业的本科生、研究生）。参赛人员年龄不超过35岁（1991年4月1日及以后出生）。

2.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团队成员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主体赛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为3—15人（含团队负责人），自主创新“种子”选拔赛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为1—15人（含团队负责人），国际邀请赛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为2—15人（含团队负责人）。

三、赛程安排

1. 系统报名阶段。2月5日起至3月15日（星期日）24点，参赛团队通过指定平台完成项目报名及材料提交。

2. 文本评审阶段。3月中下旬，组织专家开展评审，确定进入现场决赛项目名单。

3. 现场决赛阶段。4月上旬，进行现场路演答辩，综合评定获奖等次。

四、奖项设置

结合各赛事、各组别特点，具体设置奖项如下：

1. 项目奖项。设金奖、银奖、铜奖，颁发荣誉证书及对应奖金。根据项目情况，有机会获得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和“挑战杯”系列赛事等重大科创竞赛的推荐资格。

2. 组织奖项。结合各院系组织发动情况，按所推报项目获奖名次进行赋分，核算总分后颁发专属奖杯表彰有关集体。

五、组织保障

1. 宣传发动。请各院系、单位认真做好宣传工作，广泛发动，积极推荐符合本届大赛要求的优质创新创业团队项目参赛。请高度重视做好毕业5年之内创业校友、毕业生留学期间创业校友的参赛组织工作，深挖校友资源，寻找、动员、帮助符合参赛条件的校友（2021年之后毕业的本科生、研究生）参加大赛。

2. 项目摸排。请结合历届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等各类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和科研实践项目，积极动员重点项目立项申报。依托各类学科竞赛、校友创业大赛、创业点子秀等赛事项目，以及校内外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众创空间入驻项目，社会实践项目，第一课堂创新创业相关课程，学术科技类、创新创业类、公益服务类社团内部孵化项目，教师科研成果转化项目，年度十大学术进展项目，“启真杯”学生十大学术新成果，学生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SRTP等平台与资源，推动创新创业项目落地和实践应用。

3. 纪律规范。参赛项目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违背大赛精神的

行为，一经发现即刻取消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所有参赛项目报名时均须提交学术诚信承诺书（**承诺书详见附件1**）。

六、报名方式

请登录浙江大学“蒲公英”竞赛平台，2月5日系统开放，可进行填报（**操作手册详见附件2**）。

网站路径：

①浙江大学团委主页 - 点击“创新创业”蓝色图标跳转至报名页面，

②直接点击链接：<https://zjuedu.woczx.com/#/college/codeLogin>

七、竞赛咨询

潘老师 0571-88206638 19858878836

郑老师 0571-88206638 13336687377

欢迎参赛项目团队或对科技与创新创业感兴趣的同学加入浙大钉群：第十八届“蒲公英”交流群（钉钉号：164815007718）



附件：

1. 学术诚信承诺书.pdf
2. “蒲公英”大赛平台报名操作指南.pdf
3. 往届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通知.pdf
4. 往届“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通知.pdf
5. 历年资料参考（详见报名系统）

共青团浙江大学委员会
党委学生工作部（创新创业学院）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本科生院
研究生院
就业指导与服务中心

工业技术转化研究院
先进技术研究院
浙江大学创新创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
2026年2月5日

邮箱: zju_tw@zju.edu.cn 传真: 0571-88206672 电话: 0571-88206671 地址: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学生服务中心 (尧坤楼)

Copyright © 2019 共青团浙江大学委员会 版权所有 技术支持: 寸草心科技 管理登录 您是第 1092301 位访问者